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研究發展處

廠商進駐創新育成空間管理程序標準作業流程

- 目的：為使廠商進駐流程明確化。
- 依據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創新育成經費收支要點
- 範圍：全校教師同仁、各業務單位、欲申請進駐之廠商。
- 權責：詳如5.作業說明

作業流程	權責單位 (負責人/分機)	執行時間	相關表冊
1. 與申請廠商先期洽談	1. 研究發展處 (郭玉芸/2626)	洽談日	1. 進駐合約書及其附件 (一至六)
2. 資格審查	2. 研究發展處 (郭玉芸/2626)	一日	
3. 申請進駐之廠商繳交營運計畫構想書	3. 研究發展處 (郭玉芸/2626)	三日	3. 營運計畫構想書
4. 書面審查	4. 研究發展處 (郭玉芸/2626)	一週	
5. 與進駐廠商簽約	5. 研究發展處 (郭玉芸/2626)	三日	5. 用印申請表
6. 廠商進駐	6. 研究發展處 (郭玉芸/2626)	一週	6. 創新育成空間收款通知單
7. 結案	7. 研究發展處 (郭玉芸/2626)	一日	

5. 作業說明：

- 與申請進駐先期洽談，並請廠商填具「進駐合約書及其附件(一至六)」。
- 審查廠商是否符合申請進駐資格。
- 符合資格之申請進駐廠商繳交「營運計畫構想書」。
- 由本處組成委員會進行書面審查作業，審議結果通知申請進駐廠商，如審查未通過，則請廠商修正營運計畫構想書，修訂後再次進行審查。
- 審查通過者與本校簽訂進駐合約相關事宜。
- 廠商進駐本校並依合約繳交進駐相關費用。

6. 控制重點：風險分布1

- 確認廠商資格：研發處承辦人確認申請進駐廠商符合依公司法、有限合夥法及商業登記法登記之公司組織、有限合夥組織、其他合夥組織及獨資；不符合進駐資格或其他條件之廠商，轉介其他合作單位。
- 廠商依創新育成空間收款通知單繳交進駐相關費用。